

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546桃園市龍潭區佳安里文化路
188號

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杜惠玲

電話：03-4711752轉210

傳真：03-4711934

電子信箱：ecochief.tu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石小教字第11100017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書法賞析-傳統與現代」研習課程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.9.22桃教小字第11000848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桃園市各校推動書法教育績效、提升教師書法教學及賞析名家作品知能，爰辦理旨揭「書法賞析-傳統與現代」研習課程。
- 三、辦理日期：111年3月30日(星期三)13:30至16:30。
- 四、講師：桃園市書法教育學會榮譽理事長周志平先生。
- 五、參與人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- 六、因應防疫，進入校園請全程配戴口罩、量測體溫、酒精消毒並掃實聯制。
- 七、研習地點：本校大禮堂。
- 八、報名：請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(承辦學校：石門國小)，並請貴校准予參與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教務處

111/03/18 08:5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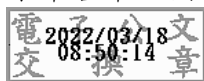
1110001757

無附件

九、與會人員可將車輛停放學校對面王朝餐廳後方停車場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